

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在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存贷款 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

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的要求，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通过查验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财务公司）《金融许可证》《营业执照》等证件资料，取得并审阅财务公司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等定期财务报告，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、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，现将有关风险评估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财务公司基本情况

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下属金融机构，于1992年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，2001年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，是由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、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两方共同出资，接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监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。财务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0,000万元。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

A247-A267(单)A226-A236(双)C106

法定代表人：董甦

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：L0001H211000001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000101710917K

经营范围：（一）吸收成员单位存款；（二）办理成员单位贷款；（三）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；（四）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；（五）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、债券承销、非融资性保函、财务顾问、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；（六）从事同业拆借；（七）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；（八）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；（九）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。

二、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控制环境

财务公司已根据现代公司治理结构要求，设立了股东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，并对董事会和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风险管理中的责任进行了明确规定。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，由非财务公司高管的董事组成，是财务公司组织和实施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权威性机构，辅助董事会进行重大风险管理方面的调研和决策。财务公司治理结构健全，管理运作规范，建立了分工合理、职责明确、互相制衡、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结构，为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提供必要的前提条件。财务公司按照决策系统、执行系统、监督反馈系统互相制衡的原则设置了组织结构。

（二）风险的识别与评估

财务公司编制完成了《内部控制管理制度》，建立了完善的授权管理制度，各部门间、各岗位间职责分工明确，各层级报告关系清晰，通过部门及岗位职责的合理设定，形成了部门间、岗位间相互监督、相互制约的风险控制机制。各部门在其职责范围内对本部门相关风险进行识别与评估，按流程采取相应的风险应对措施。

财务公司成立了风险管理委员会，负责组织开展各项风险管理工作

作。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有：审查财务公司风险控制情况、各项风险指标的控制情况，负责对财务公司风险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；监督财务公司资金结算、信贷、投融资等方面的重大风险控制；对已出现的风险制定化解措施并组织实施；对财务公司风险状况进行评估，并向董事会提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建议。

（三）控制活动

1. 结算及资金管理

在结算及资金管理方面，财务公司根据各监管法规，制定了《人民币结算办法》《人民币日常结算资金头寸管理办法》《进口结算业务管理办法》《出口结算业务管理办法》等结算管理与业务制度，每项业务制度均有详细的操作流程，明确流程的各业务环节、执行角色、主要业务活动、关键输入输出、主要业务规则，有效控制了业务风险。

资金结算方面，财务公司主要依靠五矿司库系统进行系统控制，五矿司库系统支持客户对业务的多级授权审批，防范客户操作风险。成员单位在财务公司开设结算账户，通过登入五矿司库系统网上提交指令及提交书面指令实现资金结算。五矿司库系统支持网上对账功能，支持成员单位账目的即时查询与核对。

存款业务方面，财务公司严格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成员单位办理存款业务，相关政策严格按照银保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执行，充分保障成员单位资金的安全，维护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。

流动性管理方面，财务公司严格遵循公司相关规定进行资产负债管理，根据现金流对业务进行期限错配，保证了公司资金的安全性、

效益性和流动性。

2. 信贷管理

为有效控制信贷业务风险，财务公司根据《贷款通则》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，制定了《客户信用评定管理办法》《授信管理办法》《自营贷款管理业务办法》等详细的管理办法及操作流程。以“制度先行，内控优先”的管理原则开展创新业务。

财务公司严格执行授信管理，根据成员单位的融资余额及融资需求，结合公司资金状况，确定客户授信额度计划，并严格在授信额度内办理信贷业务，严控风险，使业务的开展既有计划性又有均衡性。

财务公司信贷业务切实执行三查制度，即贷前调查、贷时审查和贷后检查。严格实施审贷分离、分级审批机制。信贷业务经逐级审批后，方可办理放款。财务公司对信贷业务的风险预警、质量分类及客户信用评级等事项进行检查，并落实有关具体信贷业务管理措施。

3. 信息系统控制

财务公司作为集团内成员单位与企业法人，既是集团内部信息系统的使用者，同时为集团内部成员单位提供信息系统服务。2017年，财务公司在信息系统建设方面，实施了五矿资金管理与结算系统建设，取代原有的五矿资金集中结算系统，并于2017年9月底正式上线，2023年更名为五矿司库系统，并逐年强化系统功能建设，配套建设了独立的财务公司机房和异地灾备机房，信息化水平得到了较大提高。

机房部署了高性能防火墙，实施内外网隔离，并采用国内先进技术以确保网络安全；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用户身份认证，并使用各项技

术措施以确保系统应用安全；采用备份策略以确保系统数据安全。财务公司已获得与工、农、中、建、交、招等二十家银行核心业务系统的对接许可，并采取多项措施确保数据传输过程中的安全与高效。

4. 稽核监督

财务公司纪检审计部负责财务公司内部稽核业务，针对内部控制执行情况业务和财务活动的合法合规性、安全性、准确性、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，发现内部控制薄弱环节、管理不完善之处和由此导致的各种风险，向管理层提出有价值的改进意见和建议。

（四）风险管理总体评价

财务公司的各项业务均能严格按照制度和流程开展，无重大操作风险发生；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机构的要求；业务运营合法合规，管理制度健全，风险管理有效。

三、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

（一）经营情况

目前财务公司已开展了存款、贷款、票据、结算、即期结售汇、同业及中间业务等种类业务。截至2024年6月30日，财务公司资产总额369.05亿元，负债总额308.74亿元，所有者权益总额60.31亿元，资产负债率83.66%，2024年1-6月实现营业收入2.41亿元，利润总额1.96亿元，净利润1.57亿元。财务公司经营稳定，各项风险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。

（二）管理情况

自成立以来，财务公司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、条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范经营行为，加

强内部管理。根据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，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未发现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、信贷、稽核、信息管理等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。

（三）监管指标

根据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规定，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，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在合理的范围内，不存在重大风险。

（四）公司存贷款情况

1.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公司融资计划不超 10 亿元，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向财务公司借入资金余额为 2.55 亿元，未超预计金额。公司在充分对比各金融机构贷款利率、担保、办理程序等利弊后，综合选择贷款机构。

2.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存放于财务公司的款项金额合计为 4.47 亿元，未超预计金额。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，未发生财务公司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，不存在重大经营性支出计划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。

四、风险评估意见

基于以上分析与判断，公司认为：

（一）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《金融许可证》《营业执照》。

（二）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情形，财务公司的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的要求规定。

（三）财务公司成立至今严格按照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之规定经营，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。

（四）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、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

风险可控、存贷款规模合理。

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